**永城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(综合执法局)**

**2016年度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 **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(一)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永城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(综合执法局)共设9个职能股室(办公室、人事科、财务科、法制科、信访科、宣教科、综合后勤科、督查室、12319智慧城市平台)，8个执法中队，6个乡镇执法中队，1个执法分局(芒山)。

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城乡规划、建设和市容市貌综合管理工作。

(二)人员构成情况

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00人，财政供给人员105人，现有职工316人，在职职工315人，退休职工1人。

**二、收入预算说明**

2016年收入预算1009.72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1009.72万元，与2015年1009.70万元持平。

**三、支出预算说明**

2016年支出预算1009.72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1009.72万元，与2015年1009.70万元持平。支出按用途划分为：工资福利支出381.11万元，占37.74%，比上年增加0.79万元，增长0.21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.79万元，占1.96%，比上年增加1.04万元，增长5.26%；商品服务支出33.82万元，占%，比上年减少1.81万元，减少5.35%；项目支出575万元，占56.95%，与上年持平。

**四、“三公”经费说明**

2016年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。